

# 关于对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222 号

##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5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你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3.98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55.31%，与去年同期前五名供应商相比全部发生变化。请说明是否存在对单一采购方的依赖，前五名供应商发生变动的的原因以及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报告期，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初余额为 8.29 亿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1.15 亿元，固定资产转入 0.18 亿元，期末余额为 9.62 亿元。请补充披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公允价值确认的具体依据、方法和计算过程。

3、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6 亿元，净利润-139 万元，较 2014 年净利润 4896 万元同比减少 103%。请结合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说明子公司亏损的具体原因。

4、2015 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期末余额为 1.71 亿元，其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83

万元。你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期末余额为 8.74 亿元，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0.75 万元，计提比例为 0%。请对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 年报“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账款”部分是否未列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和计提比例，并确认你公司坏账准备和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计算是否正确。

(2) 其他应收款中“涉及诉讼的代垫工程款”的期末账面余额 1043 万元，与期初账面余额相比保持不变，账龄 3 年以上。另外，“押金、保证金”项目期末余额同比期初增长超过 100%，报告期内还新增“股权转让款” 4.3 亿元和“借款” 3.39 亿元。请结合其他应收款的确认依据、主要款项账龄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说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较低的原因和合理性，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5、请认真核对以下信息的准确性：“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长期股权投资”中，联营企业海客瑞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的期末余额与减值准备期末余额项目是否存在披露错误。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6 年 6 月 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福建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年5月27日